

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生态环境保护督察整改任务验收销号 的公示（第三轮第四十六项整改任务）

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四十六项整改任务已整改完成，并通过验收。拟按程序实施销号，根据《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督察问题整改销号规定》有关要求，现将该项问题整改验收情况予以公示，公示期为2023年9月8日至9月21日（十个工作日）。公示期间如有异议，请实名书面向四川省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提出。联系电话：0813-8201974，邮寄地址：四川省自贡市丹桂大街228号。（联系人：黄老师）

附件：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第四十六项整改任务完成情况表

四川省川南高等级公路开发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9月8日

